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海洋集團

**CHINA OCEAN GROUP
DEVELOPMENT LIMITED**

China Ocean Group Development Limited

中國海洋集團發展有限公司

(前稱「China Ocean Fishing Holdings Limited中國海洋捕撈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7)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之進一步更新

茲提述中國海洋集團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四日、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七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專有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訂約方進一步同意將完成日期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或之前之日期(或訂約方可能書面協定之任何其他日期)，原因為銀行需要更多時間以就開設認購人之銀行賬戶完成內部及合規程序。由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導致之旅行限制以及自二月初香港政府實施強制檢疫，認購人為完成交易而開設銀行賬戶被嚴重推遲。認購人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下旬執行銀行開戶程序。但是，開設銀行賬戶尚未完成，因為銀行仍正在處理各項內部及合規程序。預計前述程序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中之前完成，相關股票將在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或之前發行給認購人。除上文披露者外，認購協議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保持不變及於所有方面均具有十足

效力及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海洋集團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榮生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榮生先生、范國城先生及魏晴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呂振邦先生及蔡海銘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金孝賢先生、林文鑫先生及李操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oceangroup.com.hk>。